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劉祉延
電話：02-77365235
傳真：02-23566254

受文者：朝陽科技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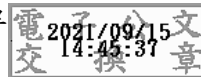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1000002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福部來文 (A09000000E_1100036810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函轉中華民國志工總會舉辦中華民國第24屆模範志願服務家庭暨志工終身奉獻獎表揚計畫，請踴躍推薦符合條件之志願服務家庭參加選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本(110)年9月9日衛部救字第11000279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中華民國志工總會定於本年12月25日(星期六)假臺中市政府4樓集會堂舉行旨揭表揚典禮。
- 三、倘有符合之志工家庭或表現優秀之資深志工欲推薦參選，是項表揚大會實施計畫及推薦表件電子檔請至該會官網 (www.tave.org.tw)下載，並請於本年10月6日前將推薦表件以掛號逕寄該會。
- 四、檢附衛福部來函影本。

正本：教育部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

朝陽科技大學

